

西安市未央区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有关交通运输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辖区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承担辖区道路运输监管职责；负责全区交通行政执法和监督宣传工作。
3. 贯彻执行有关公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组织实施全区重点公路建设和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交通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公路的路政管理工作。
4. 负责交通运输应急指挥、应急处置；组织协调道路运输抢险救灾、防空抢险和战略物资等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承担区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日常工作。
5. 负责全区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水上交通安全和旅游湖泊、渡口、水上船舶等交通安全设施的监督检查工作；依法组织或参与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6. 负责全区三类及以下机动车维修企业经营许可及监管。
7.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我局设3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交通科、

运输秩序科。

二、2021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 做好迎“十四运”相关工作任务。完成绕城高速（未央段）环境综合整治，以及铁路沿线及机场沿线环境综合整治。
2. 完成交通优化三年提升年度任务。
3. 统筹做好农村公路建、管、护、运各项工作。
4. 完成遗址区 15 条道路路面及绿化提升。完善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提升道路的养护水平，道路技术状况评定指数（MQI）县道达到 78 以上、乡道达到 76 以上、村道达到 62 以上；农村公路超载超限率温控在 3%以内
5. 做好交通运输行业的治污减霾工作，加大道路扬尘治理力度，做好汽修企业烤漆房和有机废气回收监管工作。
6. 完成未央辖区 4.5 吨以上车辆普通货运的许可及年审工作，完成三类及以下机动车维修企业备案工作。
7. 安全生产工作：加大普通货运市场监管，特别是加强危险品运输企业和校车监管力度。加强海事监管，做好水运人员及船舶资质的审查，确保水上运输安全。
8. 开展客运站场周边秩序专项整治工作
9. 做好交通战备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共有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未央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机关)	
2	西安市未央区交通运输管理站	西安市交通运输综合 执法支队未央大队
3	西安市未央区公路管理站	

西安市未央区交通运输管理站于 2020 年机构改革，更名为西安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未央大队，因机构改革尚未全部结束，预算划转尚未完成，故 2021 年预算沿用原名称，待改革结束后及时变更。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7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69 人；实有人员 68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6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9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882.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82.6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2323.7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收入减少；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882.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882.60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2323.79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类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882.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82.60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691.27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减少；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882.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882.60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691.27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类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882.60万元，较上年减少691.27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类支出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82.60 万元，其中：

- (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49999) 652.8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8.29 万元，原因是辅警工资增加；
- (2) 培训支出 (2050803) 2.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5 万元，原因是执法培训支出增加；
- (3) 行政运行 (2140101) 112.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32.03 万元，原因是厉行节约；
- (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102) 89.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4.78 万元，原因是机关运行费用增加；
- (5) 公路养护 (2140106) 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 万元，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
- (6) 公路和运输安全 (2140110) 65.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80.74 万元，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
- (7) 公路运输管理 (2140112) 907.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8.58 万元，原因是维修费用增加；
- (8) 海事管理 (2140131) 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82.60 万元，其

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734.89万元，较上年增加80.62万元，原因是工资标准提高；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075.03万元，较上年增加273.28万元，原因是机关购买服务支出增加、维修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2.67万元，较上年减少8.27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资本性支出（310）50万元，较上年减少1036.90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支出减少。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82.60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17.42万元，较上年减少35.37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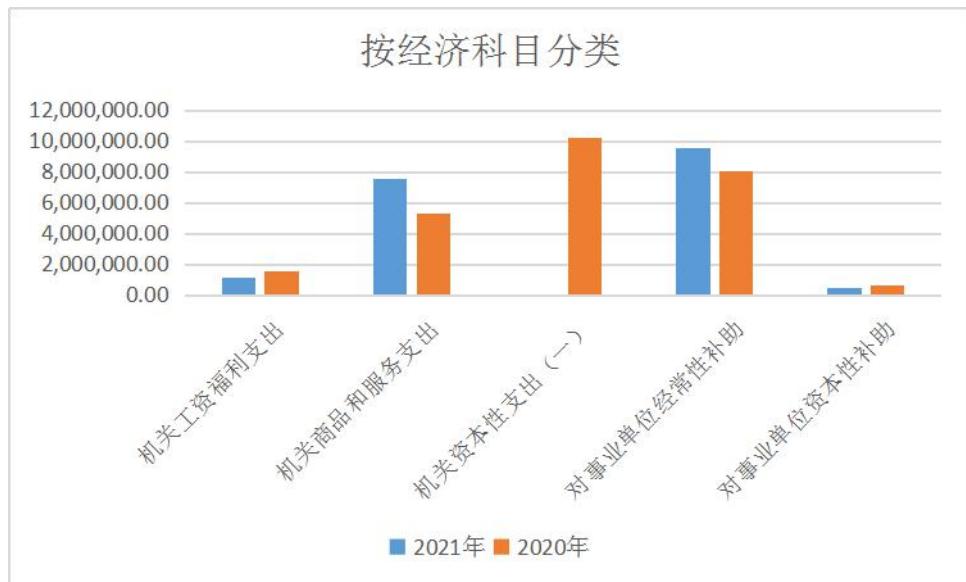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756.92万元，较上年增加225.20万元，原因是机关购买服务支出增加、维修费增加；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958.25万元，较上年增加155.79万元，原因是与上年科目不同；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50万元，较上年增加50万元，原因是与上年科目不同；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2.36万元，较上年减少3.13万元(-20.1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2021年和2020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1.08万元，较上年减少0.16万元(-12.7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28万元，较上年减少2.97万元(-20.8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减少、经费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我单位2020年及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6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63.33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51.5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院外单位，办公用房年久失修，维修费增加，机关运行成本增加。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四) 政府购买服务。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

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五）“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